

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4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在公司同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后，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衔接与连贯，根据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第二十三条的规定，经征求全体董事的同意，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时间，以口头通知的方式确定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结束后随即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。

2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，其中独立董事3名。

3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由李家全先生主持。

4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关于《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选举李家全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关于《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，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具体组成情况如下：

审计委员会由张萱、徐德臣、王朋组成，其中张萱为主任委员；

提名委员会由吴长生、徐德臣、李家全组成，其中吴长生为主任委员；

战略委员会由李家全、崔希礼、吴长生组成，其中李家全为主任委员；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徐德臣、张萱、马钦元组成，其中徐德臣为主任委员。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家全先生为公司总裁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》

经公司总裁提名并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崔希礼、张忠政、王辉、张希诚、管西博、邢桂铭为公司副总裁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经公司总裁提名并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刘静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静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刘静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明，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专业能力和工作经验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倪艳莉、齐峰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- 3、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- 4、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- 5、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0 日